

江苏精神文明建设简报

第 27 期

江苏省文明办

2022 年 8 月 23 日

编者按：治理高额彩礼、减轻人情负担、推进移风易俗，是省文明委部署的一项精神文明建设重点任务，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具体举措，对促进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今年以来，全省各地认真贯彻落实省文明委工作要求，坚持高位推动，强化系统思维，抓住关键环节，创新务实推进移风易俗工作，取得了良好成效，涌现出一批值得总结推广的经验做法。现将沐阳县、东台市推进移风易俗的主要做法刊发如下，供各地学习借鉴。

各地各部门要深化文明素质教育、注重实践养成、强化制度约束，使移风易俗的过程成为培育广大干部群众文明健康生活方式的过程。要把握好时度效，脚踏实地、锲而不舍抓下去，推动移风易俗管理机制和工作制度基本健全，高额彩礼现象逐步减少，喜事新办、丧事简办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，群众人情负担明显减轻，社会文明程度进一步提升。

沭阳县：“三治”结合扎实推进移风易俗

近年来，沭阳县把移风易俗作为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，建立健全“党委领导、政府推动、舆论引导、全民参与”的工作机制，坚持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结合，以减轻“人情负担”为突破口，有效遏制大操大办、人情攀比等陋习，受到干部群众广泛好评。

一是坚持自治先行，广纳民意、统一认识。召开移风易俗工作推进会进行专题部署、业务培训，组织“人情消费”专题调研组到各镇村开展人情消费摸底排查，发动各类媒体媒介广泛发布“扬文明新风 减人情负担”意见征集启事。坚持党委政府指导不主导、帮办不包办，突出村民自治原则，以村（社区）为单位召开座谈会充分征求群众意见，通过党群议事会、村民代表大会修订完善体现“人情新风”要求的村规民约或居民公约，对操办内容、宴请范围、随礼标准等事宜作出具体规定。县委分管负责同志到各乡镇（街道）分别召开党员群众、退休干部、支客等群体专题座谈会，与乡镇（街道）主要负责同志、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书记、驻村工作组组长共同分析问题、寻找对策、凝聚共识。组织党员、企业家、优秀青年、先进典型等群体带头签订“人情新风”承

诺书，示范带动广大群众签订承诺书，签约率达 85% 以上，使“小规约”成为群众办理婚丧喜事的“硬杠杠”。深入实施“净风 2022”专项行动，以治理高额彩礼、丧事简办为重点，明确操办事项和 workflow。推行升学礼、结婚礼、丧葬礼等新办简办新模式，形成婚事新办、丧事俭办、喜事简办、小事不办的文明新风模式。在 5·20、七夕节等重要节点，举办“拒绝高额彩礼 迈向幸福人生”等主题活动，倡导“不要车、不要房、自己家业自己创”的新型婚恋观。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、民政等部门在丧户办理相关手续时签订丧事简办协议，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书记把移风易俗、服务丧户作为拉近干群距离、融洽干群关系的契机，第一时间上门送花圈吊唁，对丧户进行慰问，免费提供播放哀乐的音响设备，使丧事只播放哀乐成为广大群众的共识。

二是坚持法治保障，依法治理、压实责任。坚持常态长效、常抓不懈，强化纪律约束，遏制陈规陋习，形成节约光荣、铺张可耻的良好风尚。强化组织领导，成立“人情消费减负”工作领导小组，县委、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，制定实施《关于开展“减人情负担 扬文明新风”主题活动实施方案》《关于建立“拒绝‘升学宴’ 引领新风尚”长效管理机制的实施意见》等 12 份规范性文件，将移风易俗纳入文明城市创建考核，纳入文明村镇、文明单位评选标准。创新方

式方法，开展“拒绝‘升学宴’ 引领新风尚”主题活动，发布“9所高中校长联合倡议”“9所高中家长委员会附议”，组织“不办升学宴 健康成长行”万名师生签名承诺、“共话师生情”主题班会、“看家乡 话发展”、“送学仪式”等内涵丰富、仪式感强的活动，对积极践行承诺、参加志愿活动、劝导亲友移风易俗的优秀准大学生，由县委宣传部、县文明办向该大学生所考取的大学学生处寄发表扬信。据不完全统计，一个升学季全县减少铺张浪费近3.6亿元，3年来拒绝“升学宴”为群众累计减少约11亿元“人情负担”。针对丧事办理陋习，制定《沐阳县白事移风易俗工作流程》，明确丧事不摆电光门、电子拱门、电子花圈、氢气球，不送汤、不散灯送程、不晾花圈、不迎祭桌和猪头三牲，不请吹鼓手、不搭舞台、不演出，提倡本村人吊唁不在事主家吃饭，精简规范的办丧流程切实让群众减少花费。严肃督查问责，县纪委监委从严监督、主动作为，公开移风易俗专项治理举报热线，设立网络举报平台，对操办行为实行动态巡查、明察暗访。县文明办成立移风易俗专项督导组，组织人员每日到各村（社区）开展实地检查，将丧事办理督查情况在“文明城市创建主要领导微信群”内通报。2021年10月以来，3名镇村干部因移风易俗工作引导监管不力受到党纪政纪处分，10余名镇村干部被约谈，20个村因移风易俗工作不力被通报批评，40

名镇村干部在乡镇会议上作表态发言。

三是坚持德治引领，多方联动、形成氛围。充分发挥相关部门职能优势，发挥党员干部、道德模范、身边好人、先进典型等群体示范作用，为移风易俗树典型、做样板。县委组织部部署开展“人情减负我先行、党员干部作表率”活动，组织县乡村三级党员干部主动与党支部签订“人情减负”承诺书，并将抵制高额彩礼、减轻人情负担纳入干部培训课程。县妇联、团县委开展“人情要减负 巾帼来践行”“不要车、不要房，自己家业自己创”等主题活动，帮助广大青年树立正确的婚恋观、家庭观。县文明办指导各乡镇（街道）用好村民议事会、道德讲堂等载体，定期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人情减负”互评互议，作为身边好人、文明家庭、星级文明户选树以及“最美丈母娘”“最孝顺儿女”“好公婆”“好媳妇”“好邻里”等各类先进典型推选的重要依据。县民政局在县殡仪馆建设 10 个集中守灵点，提供吊唁、治丧全程服务，在便民利民中倡树丧葬新风。县文旅局将移风易俗典型事迹编排为“人情减负”文艺节目，开展“百场移风易俗演出进乡村”、“新风宣传大篷车”等活动，组织“百姓名嘴”说新风、民间艺人唱新风、村民市民议新风，达到覆盖城乡、见人走心的宣传效果。龙庙镇设立移风易俗专项引导资金，向每个文明办丧的家庭发放移风易俗引导资金 300 元。钱集镇

在 4 个新型农村社区设立“新风大食堂”，为前来办红白事的群众免费提供办事场所、平价菜、司仪等便民惠民服务。青伊湖镇实施“文明小铺”积分管理，将移风易俗事项纳入积分标准，让群众的移风易俗实践转化为可量化的积分，通过“小积分”攒出“大文明”。

东台市：抓住三个关键 深化移风易俗

近年来，东台市持续深化反对铺张浪费宣传教育行动和文明乡风培育行动，传唱“文明礼仪三字经”、实施“文明礼仪十八条”、印发《市民文明手册》，努力培育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，焕发社会文明新气象。

一是抓好关键少数，以党风政风引领淳朴民风。市文明委、市纪委监委联合印发《东台市倡树新风俗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》，构建市镇村三级联动、职能部门协同推动、群团组织共同驱动的工作体系。市纪委监委完善公职人员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报告制度，畅通 12345 政务热线、12388 举报电话等平台，受理公职人员违规操办、铺张浪费等问题线索。市委组织部拍摄党员教育系列作品 12 部，号召全体党员干部到社区报到，点派 395 名党员下沉一线，劝停、减办红白喜事 3000

余场次。市文明办组织全市党员干部签订《党员干部带头移风易俗承诺书》8.6万份，会同相关部门举办“清正家风故事会”“青春榜样说”系列活动，持续以机关促进基层、公职人员影响普通群众、优良党风政风带动社风民风。

二是抓好婚俗改革，以新型民俗倡导简约民风。市民政局设立婚姻家庭辅导室和351家村居婚俗倡导会，利用5·20、七夕节等特殊时间节点，举办水上婚礼、汉服婚礼等多种形式的集体婚礼。建设“结发街”“董永七仙女文化园”等婚俗文化阵地，邀请法律顾问、道德模范、金婚夫妇传授“幸福密码”，探索“婚俗+文创”“婚恋+文旅”“婚庆+文明”新模式。市文明办牵头在全市文明单位、文明家庭、文明校园等先进集体中开展“讲文明不低俗、讲传统不崇洋、讲内涵不攀比、讲孝亲不忘恩、讲自立不啃老，婚车婚房从简、婚宴从简、礼仪从简、礼金从简”等“五讲四简”宣传教育，将“拒绝浪费、适度人情”等准则延伸到“乔迁宴”“生日宴”“满月酒”。目前，办事先备案、定点食堂、限定宴请标准等“新民俗”获得市民广泛认知认同，群众自我管理、自我约束、自我监督的自治格局初步形成。

三是抓好群众自治，以村规民约培育淳朴民风。市文明办牵头修订市民文明公约、文明礼仪规范十八条2.0版，印发市民文明手册17期、76万份，发放移风易俗问卷10套、30.6

万张，深入开展规范守则教育系列活动。各镇村组织村民参与修订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的村规民约，把移风易俗作为必备内容。发挥村民议事会、道德评议会、红白理事会等群众组织作用，推选 487 名德高望重的“老娘舅”参与移风易俗治理，设定人情、彩礼最高限额，引导群众自觉摒弃高额彩礼、滥发请柬、铺张浪费、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习。市民政局牵头对农村殡葬领域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整治，加强农村演出市场管理。全面开展“好母亲、好媳妇、好公婆、好妯娌”等推选活动，60%农村家庭获评“文明家庭”“星级文明户”“三和家庭”。

报：中央文明办

省文明委主任、副主任、委员

发：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委、文明办，省文明委成员单位

（苏简字 1004 号 共印 400 份）